

关于 2023 年开放实验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河南工程学院开放实验室管理办法》规定，现开展 2023 年开放实验项目的申报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类型

为鼓励广大教师积极有效的开展开放实验项目且真正提高学生参与项目率，开放实验申报项目主要分为以下四类，并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重点项目每项资助 4000 元，一般项目每项资助 2500 元。

1.学生参与科研型：教师定期发布科研项目中的开放研究课题，吸引学生作为助手进入实验室，指导学生参与教师的科研活动。参与学生人数不少于 6 人。

2.自选实验项目型：实验室定期发布教学计划以外的综合性、设计性、创新性自选实验项目，鼓励学生进行创新设计实验，并指派教师进行指导。参与学生人数不少于 6 人。

3.课外科技活动型：学生自行拟定实验项目，或结合学生社团、兴趣爱好者协会等活动的研究课题，联系相应的指导教师，利用课外实践和实验室现有仪器设备条件，开展科技制作、发明创造等科技活动，进行素质与能力培养。参与学生人数不少于 6 人。

4.学科竞赛训练型：经选拔参加学科竞赛的学生，在教师指导下，利用实验室现有仪器设备条件，参加由学校组织的与学科竞赛训练有关的实验活动。参与学生人数不少于 15 人。

二、申报流程

- 1.学院严格按照要求推荐拟申报项目，以学院为单位报教务处；
- 2.各学院将附件 1、2 于 10 月 27 日前将纸质材料（签字盖章）交至综合楼 908，电子材料发送至实践科邮箱 sjk@haue.edu.cn；
- 3.教务处将组织专家评审，择优确定开放实验项目。

三、本学期开放实验室项目须遵循如下规则

- 1.不接受个人申报；
- 2.开放实验项目必须有学生名单和固定校内开放地点；
- 3.以**成果导向为原则**，学院评审推荐。教师向学院提交项目申请表，申请书表需填写拟结项成果（与申报课题相关的论文、专利、实物、程序开发等能佐证项目成果的材料），届时如未按时结项，将取消此教师以后开放实验申请资格，直至提供结项材料为止，方可再次申请开放实验项目。**特别注意，申请的重点项目结项材料必须有中文核心及以上论文（学生前二）或专利（学生前三）或获省级以上奖励的项目。**各学院要严格审查结项项目，结项时间暂定为 2024 年 5 月，教务处综合评定各学院结项材料，评定优秀的学院将增加下一年指标，未按时结项的视情况将减少下一年指标；

4. 每个学院最多申请一项重点项目，一般项目数量根据学校实际经费、往年各学院“经费/立项数”之比、学生人数等来定，各学院分配指标见附件 3，最终立项个数根据专家评审而定。

教务处

2023 年 10 月 23 日